

证券代码：870362

证券简称：新电电气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由董事会提议召开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3 日 9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362	新电电气	2023年3月3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不超过 500 万元的贷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具体事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；公司拟以自有房产作为抵押物，为上述融资提供抵押担保。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抵押合同、保证合同为准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：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证明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5、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4月3日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王琳彬 1507114510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食宿及交通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17日